新竹市政府員工補登加班申請表

						中萌口見	り・	平	月	日
單位(科別)		姓名				員工編號				
		•						時		分
加班日期	2	年	月	日	時	間	至	時		分
加班事由										<u> </u>
緣由	□ 因處理 □ 原申記 □ 誤撤□	理臨時 請加班 加班	交辦緊日期、	急時單	青假、出差, 養務,簽准日 貫、事由或專 ,無法重新申 :	寺已逾 京案有言	加班目	申請時限		9重
證明文件	□加班當日刷卡資料 □免刷卡加班簽准(影本)及簽到退紀錄(正本) □專案加班簽准(影本) □原加班請示單 □其他證明文件() ※刷卡資料及簽到退紀錄擇一,如為專案加班亦請檢附簽准影本。									
申請單位核章	申	清人	人		直屬主管		單位主管			
(請依加班批核										
流程核章)										
人事處 查核結果		,逕退	班時數 回申請		人事處核	養章				

備註:

- 1. 職員加班,應由單位主管覈實指派並事前提出申請,但因緊急、臨時交辦事項 不及於事前申請除外。
- 2. 主管應覈實審核加班案件並加強查核勤惰情形,加班不實者註銷支領之加班費 並依規懲處。爰本案申請補登加班事由妥適性依規定應由單位主管覈實審核並 予以指派。
- 3. 員工申請加班均應刷卡簽到退。
- 4. 上班時間之前及午休時間除特殊情形專案簽准外,不得申請加班。